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55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48
巷30號

承辦人：馬善禹秘書

電話：0227317363

傳真：0233229432

電子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會秘書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08000006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107學年度第2學期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實施計畫 二、107學年度第2學期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冊列人員名冊 三、提案單

主旨：本會主辦之「107學年度第2學期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」（下稱本研討會），敬請貴單位（署、局、校）惠予核准附件二之冊列人員教師公差假出席，並請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推派教師參與研討會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惠允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由教育部指導，本會主辦之本研討會（實施計畫如附件一），訂於5月24、25日（週五、六）假台北市立建國中學辦理。
- 二、敬請貴單位（署、局、校）惠予核准附件二之冊列人員（任職高中職學校之教師（工）會教師暨本會會務幹部及本研討會工作人員）教師公差假出席本研討會。
- 三、敬請貴單位（署、局）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校推派2名（教師會理事長或教師工會學校支會長代表1名，另請學校推派教師代表1名）惠准核予公差假且以課務排代方

式出席。

四、敬請貴單位(署、局)將函轉核准之公文請一併副知本會。

五、本次研討會完全免收費，報名請於研討會前二日，利用Google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pazMZ>)，完成線上報名手續。

六、為增進校務及會務交流之效率，報名老師若有提案，請參考附件三提案單格式填寫，務請於研討會前五日mail至本會，並請來電確認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國防部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(含直轄市)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附件二之冊列人員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(請學校代轉)、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及其會員工會(含附件)、本會秘書處

2019-04-29
15:06:48
電子公文
交換印章

理事長 高孟琳